

计划生育干部岗位培训教材

(供县乡两级用)

人口统计与计划

主 编

陈胜利 赵 旋

中 国 人 口 出 版 社



中国统计出版社

（北京）

人口统计与计划

（一）

中国统计出版社

人口统计与计划

主 编 陈胜利 赵 旋

编 写 人 员

陈胜利 赵 旋 潘传久 王 金

中 国 人 口 出 版 社

人口统计与计划

陈胜利 赵旋 主编

*

中国人口出版社出版(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1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国防科工委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10.25 插页:1 字数:280千字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5 000册 定价:4.60元

ISBN 7-80079-081-9/G·28

计划生育干部岗位培训教材

编审委员会

组 长 杨魁孚

组 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 駁	马博华	王虎森	冯立天
朱耀华	张二力	张克勤	张旭光
曾景椿			

前 言

按照岗位规范的要求,对各级各类干部进行岗位培训,提高干部队伍的素质,是我国成人教育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今后成人教育发展的重点和方向。实践证明,岗位培训适合实际工作的需要,是提高在职干部政治思想水平和专业素质切实可行的措施,在干部教育培训中起着其他教育形式不可替代的作用。为了在全国计划生育系统有计划地开展岗位培训,同时为其他系统从事计划生育工作的专兼职干部提供适用的培训教材,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宣传教育司统编了《计划生育干部岗位培训教材》,分县乡两级;《人口统计与计划》即是其中的一种。

人口统计与计划工作是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要内容。在多年的计划生育实践中,我国的人口统计和人口计划工作已形成了一套较完整的工作程序。本书根据岗位培训“按需施教、学用结合”的基本要求,运用统计管理原理,紧密结合基层工作的实际,系统地论述了基层人口统计与人口计划工作的基本任务、要求和具体方法。

考虑到县、乡两级的人口统计与计划工作有许多共性,所以教材内容不宜划分过细,故两级干部的岗位培训都以本书为教材。各地可根据培训对象具体的工作情况,在教学内容上有所侧重。

岗位培训是一种新型的干部教育形式,其教材编写尚无成熟的经验可借鉴。我们热忱希望从事教学实践的广大教师

和学员对本套教材提出修改意见,衷心欢迎人口学界的专家学者和计划生育工作者给予批评指正,以进一步修订完善。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
宣传教育司**

1991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人口计划统计工作的任务	1
第一节	计划生育统计工作任务	1
第二节	人口计划工作任务	3
第二章	计划生育统计工作的组织领导	6
第一节	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	6
第二节	统计队伍建设及统计设备更新	7
第三节	认真贯彻《统计法》，保证统计质量	10
第三章	计划生育统计指标体系	12
第一节	计划生育统计指标体系的建立原则	12
第二节	总人口及人口变动	16
第三节	婚姻及育龄妇女	40
第四节	出生与死亡	57
第五节	避孕与人工流产	79
第六节	事业统计	88
第四章	统计资料的收集与整理	97
第一节	统计资料	97
第二节	资料收集	100
第三节	资料整理	104
第四节	统计表与统计图	114
第五章	统计报表	118
第一节	统计报表制度	118
第二节	基层记录与报告	123
第三节	人口统计报表	131
第四节	事业统计报表	136

第六章	专项统计调查	153
第一节	调查概述	153
第二节	典型调查与重点调查	156
第三节	抽样调查	159
第四节	人口普查	193
第七章	统计调查的质量控制	196
第一节	人口调查误差及分类	196
第二节	调查误差的产生	198
第三节	控制调查误差的主要措施	202
第八章	生育水平分析	207
第一节	生育水平分析的范畴与对象	207
第二节	生育水平分析方法	211
第三节	利用人口普查资料评价生育水平	219
第九章	人口计划的意义和指标体系	223
第一节	人口计划的意义	223
第二节	人口计划指标体系	226
第十章	人口预测	230
第一节	人口预测概述	230
第二节	出生人数简易推算法	238
第三节	实际生育率法	241
第四节	可变生育率法	244
第五节	死亡人数预测	252
第六节	人口总数的预测	254
第十一章	人口计划的编制	259
第一节	编制人口计划的依据	259
第二节	编制人口计划的方法	264
第三节	编制人口计划的原则	267
第十二章	人口计划的实施	275
第一节	人口计划的下达、调整与落实	275

第二节 人口计划的检查与评价	277
第三节 流动人口的人口计划管理	280
附录：	
一、计划生育统计工作实施办法	285
二、人口计划管理暂行办法	291
三、常用统计数据	295

第一章 人口计划统计工作的任务

人口计划统计,是在计划生育工作中形成与发展的,是计划生育的基础性工作。它应用统计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对计划生育工作进行科学的定量分析,研究计划生育工作情况,阐明人口发展趋势,对人口发展实行计划指标控制。人口计划统计的工作任务,可以从计划生育统计及人口计划两个方面分别进行阐述。

第一节 计划生育统计工作任务

计划生育统计工作是统计学的具体应用,它利用人口统计、卫生统计、社会经济统计、数理统计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对计划生育的各项工作做出量的分析与质的判断。计划生育统计必须充分、及时地反映计划生育工作的动态、成效,为制定人口政策、编制人口计划和社会经济发展计划提出依据。具体来讲,这些任务主要有:

一、搜集统计资料

搜集与计划生育有关的数据资料,及时提供准确、系统、全面的计划生育统计信息,为开展计划生育工作、编制人口计划和国民经济计划、制定正确的人口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搜集计划生育统计资料,是计划生育统计工作的基本任务。一般可以通过定期统计报表进行收集工作。为做好定期统计报表工作,在基层需要建立统计帐卡。各地的统计帐卡内

容可有差别,但一般都应该包括出生、死亡、避孕、人工流产、结婚等生育节育项目。统计人员要及时、准确地把有关信息填入帐卡内。定期报统计报表时,可以从帐卡上摘取所需资料上报。有时为了收集定期报表以外的统计资料,或者为了验证定期报表的准确性,需要不定期地进行一些专项调查。如生育率抽样调查,以及一些典型调查和重点调查等。基层计划生育统计人员在这些调查工作中往往要承担重要任务,担当调查员或调查指导员等工作。

二、整理统计资料

收集得到的统计资料,往往比较零散,需要进一步加工、整理成台帐,或装订成册。这项工作是各级计划生育统计人员的重要任务。统计资料只有经过整理,才能系统、有秩序地存放和使用,发挥应有的作用。

三、及时分析统计资料

对收集得到的统计资料要做及时、科学的分析,指导计划生育工作。统计是认识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要手段,是计划生育信息的主体。因此,对计划生育统计资料的分析,直接关系到计划生育工作的水平。在计划生育统计工作中应该积极、主动地对计划生育工作进行定量分析,预测人口发展趋势,找出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的方法。在进行分析工作时,要注意坚持实事求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不能弄虚做假,也不能脱离具体条件抽象地做出结论,具体分析方法详见第八章。

四、利用统计手段监督检查人口计划的执行情况

人口计划是计划生育的轴线,计划生育的各项工作都是围绕如何完成人口计划进行的。因此,对人口计划必须用统计手段进行检查、评估,分析人口计划的执行情况,实施人口计划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办法,提

高计划生育工作水平。

近年来各地对计划生育工作实行目标管理,其中人口计划是目标管理中的主要指标。计划生育统计必须为评价目标管理结果提出可靠的依据。

五、计划生育统计必须做好社会服务工作

计划生育涉及千家万户,影响到各个行业。计划生育统计人员应该热心、积极地为社会各界服务,为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第二节 人口计划工作任务

人口计划是根据国家经济和社会状况、当前的人口政策、各地的人口构成特点制定的。多年来,各级人口计划与国民经济计划共同下达落实,受到各级政府的重视。基层计划生育部门,每年都对计划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实践证明,实行计划管理,是控制人口增长的根本途径。在当前的计划生育工作中,人口计划工作主要有以下任务:

一、收集分析编制人口计划所需要的资料

各级人口计划都有承上启下的过程,上级下达的人口计划指标必须有根据地分解给下级单位。因此,各级单位都必须掌握编制地区人口计划需要的资料。这些资料应该包括:

1. 符合各项生育政策的育龄妇女人数 首先要查清符合婚姻法年龄结婚生一孩的人数。当前,在大力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基础上,二孩生育政策规定比较复杂。因此在制定人口计划之前,必须掌握有哪些人符合政策规定,每种情况有多少人,所属地区各有多少人。

2. 上一年有生育指标但未生育的人数 对这些人一般要

在下一年继续提供计划指标,在制定人口计划中必须清楚掌握。

3. 由外地迁入人口、以及流入本地的无常住户口的常住人口中符合生育政策的育龄妇女 这些人如有原住地的计划生育证明,应发给计划生育证。因此,在制定人口计划之前必须清楚掌握有关情况。

4. 计划生育工作基础也应是制定人口计划的重要参考依据 计划生育工作基础好的地方,人口控制能力较强,计划指标可以适当紧些。计划生育基础差的地方,不能同样要求。否则,脱离实际的计划指标只会成为一纸空文。

以上各种因素,都是基层制定人口计划时必须研究的内容。各地人口计划指标的差别,主要由这些因素决定。只有准确、全面掌握这些资料,才能科学地、切实可行地制定人口计划。

二、编制、下达、调整人口计划

各级计划生育机构,负责定期制定人口计划,报同级计委审核,并经人大常委会批准后下达。人口计划下达之后,如果发现计划指标需要调整,应该按计划的下达程序进行。

编制人口计划,要依靠准确的人口数据及科学的编制方法。编制人口计划的全部过程,包括确定人口目标、进行人口预测、选择最优人口发展途径、确定人口发展各项指标等。乡级人口计划的编制过程可以简化,根据省级的生育政策规定和县级下达的计划指标数制定人口计划。人口计划指标要能满足符合生育政策的人数。

县级以上各级人口计划均由计委下达,乡村级人口计划可由乡政府下达。计划下达要以“块”为主,“条”“块”结合。所谓以“块”为主,指以行政区域下达指标;“条”“块”结合是指行

政区域内的各部门、各单位都要做好配合工作。

人口计划调整的目的,是为了解决各地可能出现的计划指标不平衡现象。对于按生育政策发放指标剩余较多的乡(镇、街道)、村(居委会)的生育指标,调一部分给不足的地方,以便保证符合生育政策的育龄夫妇都有生育指标。

三、人口计划的落实与检查

基层人口计划要落实到人。落实人口计划,要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教育群众识大体、顾大局,服从计划安排。对符合生育政策的育龄夫妇应发放“计划生育证”。对没有“计划生育证”的育龄夫妇,要因人制宜,采取有效节育措施,并定期进行孕情检查。对计划外怀孕者,要及早采取补救措施,以保证人口计划落实。

每年的年中与年末,要进行两次人口计划执行情况的检查。检查的内容主要有发放“计划生育证”的人数,计划内出生、计划外出生人数,怀孕人数,育龄妇女采取避孕措施情况等。检查方法,可采用抽样调查、典型调查、重点调查等方法,根据调查结果对人口计划执行情况做出客观评价。

以上统计与计划工作,是基层计划生育工作统计人员的经常性工作,只有做好这些工作,基层的计划生育工作才能顺利进行。

第二章 计划生育统计工作的 组织领导

计划生育统计工作主要包括制定人口计划和进行计划生育统计两部分。我国目前由三个系统进行人口统计工作。统计部门负责统计和综合各部门的人口统计资料,如出生、死亡、迁移、劳动就业、医疗保健等;公安部门负责总人口、出生死亡、迁移等户籍统计;计划生育部门负责人口生育、节育的各项指标的统计,如出生率、孩次率、领证率、避孕率、人工流产率等,同时负责编制人口计划草案;人口计划部门则负责平衡、下达人口计划。各级计划生育部门,是具体管理计划生育统计工作的机构。加强对计划生育统计工作的领导,加速统计队伍建设和统计设备更新,贯彻《统计法》,提高统计质量是各级计划生育部门领导的重要工作内容。

第一节 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

统计信息是国民经济信息的主体,是编制社会经济发展计划、制定政策、监督检查计划及政策执行情况的最基本依据。同其他部门的统计工作一样,统计也是计划生育部门的一项基本业务工作。在计划生育工作中,需要依靠统计方法收集有关信息,提出制定人口计划、研究人口政策的可靠依据,检查计划生育开展情况等等,统计在控制人口增长的全过程中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统计工作是认识人口规律的重要手段,是对人口生育实行计划管理的指导依据。这项工作是计划生育工作不可缺少的耳目和参谋,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一项十分重要的基础工作,各级计划生育部门必须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

计划生育统计工作必须纳入各级计划生育工作日程。各级领导要经常过问统计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帮助解决,模范遵守《统计法》,支持统计人员依法处理业务工作。统计工作的经费要有保证,对建设基层账卡、培训统计人员、更新统计设备、进行统计调查给以必要的投资,搞好统计工作的基础建设。

各级计划生育委员会都要有专职统计负责人和满足工作需要所必须的专职统计人员。统计人员要具备一定的专业素质,并要保持队伍相对稳定。

各级计划生育部门每年至少都要对下级统计人员进行一次培训。培训的形式可以多样化,可以专门培训,也可以结合调查培训。

总之,各级领导要按照《统计法》的要求,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加强统计队伍的建设,大力培养统计人员,提高统计人员的思想水平和业务水平,保证计划生育统计工作顺利进行。

第二节 统计队伍建设及统计 设备更新

一、统计队伍建设

根据《统计法》的要求,各个部门都应当设立本系统的统计机构。根据计划生育工作的实际需要和发展过程,目前全国计划生育统计系统按照行政区划主要包括6级。上级统计部门对下级统计部门实行业务领导和技术指导。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规划统计司

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生育委员会统计处

地(市、州、盟)计划生育委员会统计科